

证券代码：430118

证券简称：中钰医疗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中钰医疗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8年8月31日，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字火腿”）与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娄底中钰”）、禹勃、马贤明、王徽、金涛、王波宇及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钰资本”）等签署了《关于回购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股权之协议》（以下简称“《股权回购协议》”），拟由上述交易对方回购金字火腿持有的51%的中钰资本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金字火腿披露的《关于签订股权回购协议暨筹划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及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金字火腿分别于2018年10月30日、2018年11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关于〈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权回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等相关议案。金字火腿拟同意由娄底中钰、禹勃、马贤明、金涛、王波宇、王徽以现金方式回购公司所持中钰资本51%股权，

中钰资本也将作为共同回购人，一并承担本次回购义务。本次交易完成后，金字火腿将不再持有中钰资本股权。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收购人及公司应当在上述相关协议签订之日起 2 个转让日内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9 月 4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已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停牌期间，公司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分别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2018 年 10 月 9 日、2018 年 10 月 10 日、2018 年 10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2018-028、2018-033、2018-034）。

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以来，公司与相关方积极论证收购方案。由于在预计的最晚恢复转让日（即 2018 年 11 月 2 日）前尚未完成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相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股票暂停转让触发事项未能完全消除，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准，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 2019 年 2 月 1 日（星期五）。公司已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和《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

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并于2018年11月8日、2018年11月15日、2018年11月22日、2018年11月29日、2018年12月6日、2018年12月13日、2018年12月20日、2018年12月27日、2019年1月2日、2019年1月7日、2019年1月14日、2019年1月21日、2019年1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2018-039、2018-040、2018-041、2018-042、2018-043、2018-044、2018-047、2019-001、2019-004、2019-005、2019-006、2019-007)。

自公司股票延期暂停转让以来，由于娄底中钰尚未解决收购人资格的问题，娄底中钰与债权人商讨展期协议所需时间较长，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准，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4月30日(星期二)。公司已于2019年1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并于2019年2月14日、2019年2月21日、2019年2月28日、2019年3月7日、2019年3月14日、2019年3月21日、2019年3月28日、2019年4月4日、2019年4月12日、2019年4月1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2019-013、2019-016、2019-019、2019-020、2019-021、2019-022、2019-023、2019-024、2019-026)。

截至2018年12月29日，中钰资本已向金字火腿支付全部履约定金，且收购方娄底中钰与金字火腿已办理完成股权交割事宜，金字火腿不再

持有中钰资本股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2019年4月23日，金字火腿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债权转移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金字火腿拟签订《关于回购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股权之协议的转让合同》，将《股权回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施雄飏，本合同生效后，金字火腿在《股权回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中享有的全部权利及债权人地位均由施雄飏承继，施雄飏应向金字火腿支付债权转让相对应价款，即原《股权回购协议》约定的应付而未付股权回购款。上述议案尚需提交金字火腿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延期恢复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钰医疗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